

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概述

为夯实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资产管理基础，依据谨慎性原则真实、准确反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，公司对 2020 年末应收款项、存货、固定资产、生物资产、在建工程等资产进行了全面减值测试，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144,713,586 元。

二、计提减值的依据、数额和原因说明

（一）坏账准备计提依据及金额

公司根据以往坏账损失发生额及其比例、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等相关信息，按照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，对年末应收款项坏账计提做出了合理估计。并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重大或单项金额虽不重大，但因其发生了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进行了单项减值测试，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，计提了坏账准备。

本年末，公司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,561,997 元，并计入当期损益。

（二）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金额

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、消耗性生物资产及产成品等。年末公司按成本与

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原则，对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。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，提取存货跌价准备。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，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、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，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，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，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，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。

本年末，公司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24,126,739 元，并计入当期损益。

（三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及金额

2020 年末，公司固定资产共计提减值准备 18,459,352 元，主要如下：

本期公司对下属工厂经营性资产开展清查，对长期闲置的厂房、生产线和机器设备进行了减值测试，并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，其中：生产中心下属成都光明乳业有限公司、华东中心工厂、郑州光明乳业有限公司等单位对闲置、低效及待修理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共计 15,433,994 元；光明牧业下属金山、申星、申丰、海丰等牧场年终盘点对闲置机器设备计提减值准备共计 609,916 元；其他法人单位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,415,442 元。上述减值均已计入当期损益。

（四）生物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依据及金额

2020 年末，公司生物资产共计提减值准备 1,565,498 元，情况如下：

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主要是为产出农产品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，包括产畜和幼畜等。2020 年末，上海奶牛育种中心有限公司对低 2500 GTPI 值公牛计提减值准备 1,565,498 元，并计入当期损益。

三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，将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利润总额 144,713,586 元。

四、程序履行情况

2021 年 3 月 25 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2021 年 3 月 26 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

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董事会认为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，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，能够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信息。

2021年3月26日，公司独立董事就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发表独立意见。独立董事认为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，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，能够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信息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《章程》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。

2021年3月26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，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，能够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信息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本公司《章程》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4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